

閣下如對本補充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的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連同隨附之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補充通函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及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予股東的通告(「原通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8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延期及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3日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原通函」)一併閱讀。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補充通函第1至8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16至19頁。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按隨附之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內資股股東須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總辦事處。惟登記股東及接到非登記股東投票指示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前二十四小時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1
1.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2
2.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4
3. 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5
股東週年大會	6
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7
推薦建議	8
附錄一 擬委任董事候選人的資料	9
附錄二 擬委任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資料	14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6

釋 義

於本補充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召開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大唐集團」	指	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補充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79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由中國公民及／或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並入賬列作繳足股款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聯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代號：01798)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6月14日，即本補充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非職工代表監事」	指	經股東大會選舉的監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執行董事：

劉光明先生(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劉建龍先生

王琪瑛先生

于鳳武先生

葉河雲先生

匡樂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朝安先生

盧敏霖先生

余順坤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石景山區

八大處路49號院

4號樓6層6197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菜市口大街1號院

1號樓8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致各位股東：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予股東的原通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8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延期及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3日就股東週年大會寄發予股東的原通函。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以下議案的進一步資料，以供閣下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事項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時，可作出知情決定：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及
3. 審議及批准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在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中，劉朝安先生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將退任並不再作為董事候選人參加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的選舉，其退任將自股東週年大會委任第四屆董事會成員之日起生效。劉朝安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在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成員中，劉全成先生因工作調整，將退任並不再作為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參加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選舉，其退任將自股東週年大會委任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之日起生效。劉全成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及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1.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任期已屆滿。按照公司章程規定，持股3%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據此，本公司控股股東大唐集團向本公司提議除劉朝安先生外，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的其他成員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並提名秦海岩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參加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的選舉。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候選人提名如下：

(i) 執行董事

劉光明先生

(ii) 非執行董事

劉建龍先生、王琪瑛先生、于鳳武先生、葉河雲先生、匡樂林先生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敏霖先生、余順坤先生、秦海岩先生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於本補充通函之附錄一。

本次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經考慮候選人履歷、技能背景、知識、經驗、獨立性及本公司具體需求，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初步審查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選舉決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向本公司確認了其獨立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作出評估及審視，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滿足獨立性要求。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具有經濟、財務、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須的工作經驗，將妥善履行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積極貢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亦將從多個方面促進董事會多元化，包括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生效。

於上述董事候選人獲正式委任後，彼等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公司章程，各董事將於其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每年人民幣13萬元的董事津貼。

2.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之任期已屆滿。按照公司章程規定，持股3%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據此，本公司控股股東大唐集團向本公司提議除劉全成先生外，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的其他非職工代表監事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並提名柳立明先生作為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參加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選舉。

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提名如下：

(i) 柳立明先生

(ii) 丁宇女士

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簡歷詳情載列於本補充通函之附錄二。

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生效。

於上述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獲正式委任後，彼等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至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公司章程，各非職工代表監事將於其任期屆滿後可獲選連任。非職工代表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

本公司將於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職工代表監事後刊發相應公告，職工代表監事將與非職工代表監事共同組成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

3. 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聘請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2022年度的境內審計機構和境外審計機構，聘任期限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審計費用。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稱「安永」)已連續7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根據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報告管理辦法》和《關於加強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審計工作的通知》關於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將不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安永。

因此，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同意，董事會建議於安永退任後，聘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的2022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聘任期限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同時，董事會亦建議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境內外審計機構的審計費用。

安永已確認，並無有關其退任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亦已確認，與安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亦無其他有關建議更換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擬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舉行，藉以批准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載於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16至19頁，藉以知會股東於原通函及本補充通函內詳述的決議案。本公司於2022年5月31日派發的原通告及2022年6月13日派發的原通函中詳述的決議案保持不變。

誠如原通函所披露，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8層，郵編100053(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誠如原通函所披露，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9日(星期六)至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8層，郵編100053(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本補充通函亦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閣下儘快按照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惟登記股東及接到非登記股東投票指示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前二十四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函件

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旨在用於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指明的決議案。

如股東已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於2022年5月31日派發的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則謹請注意：

- (a) 倘並無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 (b) 倘已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或之前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
- (c) 倘於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函及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條，就股東週年大會的每一項決議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如股東為公司，則為其正式授權的代表)須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投一票。有權投多於一票的股東毋須使用其所有投票權或以相同方式使用其所有投票權。

董事會函件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上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故建議股東投票贊成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賈洪
聯席公司秘書

2022年6月15日

股東週年大會上擬委任之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劉光明先生，生於1971年12月，自2019年3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1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長。彼自2016年6月至2019年2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總經理。彼自2018年2月起任大唐集團總經濟師。劉先生於1993年9月參加工作，歷任保定電業局變電工區主任助理、黨委辦副主任、行政辦公室兼黨委辦公室主任；國家電力公司人事與董事管理部董事監事處職員；中國華電集團有限公司(原中國華電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幹部管理處副處長、董事監事處處長、幹部管理二處處長；中國華電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華電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中國大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總經理、黨組副書記；廣西桂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36)董事；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44)董事；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72)非執行董事；大唐集團資本運營與產權管理部主任。劉先生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專業，並取得工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工程師。

非執行董事

劉建龍先生，生於1962年10月，現任大唐集團委派子公司專職董事。劉先生於1982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大唐集團湖南分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44)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紀檢組長；大唐集團安全生產部副主任、科技與信息化部主任；大唐河北發電有限公司黨組書記、副總經理；大唐集團江西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湖北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時於聯交所、上交所及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0991、601991及DAT)江西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集團長江經濟帶規劃發展中心主任；湖南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大唐華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紀檢組長。劉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機械設計及理論專業，並取得工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工程師。

王琪瑛先生，1962年10月出生，現任大唐集團委派子公司專職董事。王先生於1982年8月參加工作，歷任保定熱電廠副廠長、廠長、黨委委員；大唐河北發電有限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大唐新疆發電有限公司總經理、黨組書記、黨組副書記；大唐集團規劃發展部主任兼大唐集團西藏分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時於聯交所、上交所及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00991、601991及DAT)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王先生畢業於華北電力學院動力工程系熱能動力專業，並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後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並取得學士學位；及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經濟管理系工商管理專業，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現為正高級工程師、高級政工師。

于鳳武先生，生於1964年8月，現任大唐集團委派子公司專職董事。于先生於1982年3月參加工作，歷任北京石景山發電總廠京西電廠團總支書記；能源部辦公廳秘書；電力工業部辦公廳秘書、主任科員、部長辦公室副主任；國家電力公司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總經理工作部秘書處副處長及正處級職員；大唐集團總經理工作部秘書處處長；大唐環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黨組成員、副總經理；大唐科技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工會主席；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72)副總經理、黨組成員、工會主席；大唐貴州發電有限公司黨組書記、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中國大唐集團技術經濟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集團幹部培訓學院院長、黨校教務部主任；北京大唐興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執行董事。于先生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並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現為正高級經濟師。

葉河雲先生，生於1962年12月，現任大唐集團委派子公司專職董事。葉先生於1983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水利電力部物資局設備處副主任科員；中國水利電力物資總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黨委委員；中國水利電力物資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集團採購事業部主任、招投標中心主任；中國水利電力物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中國大唐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葉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並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現為正高級經濟師。

匡樂林先生，生於1966年9月，現任大唐吉林發電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工會主席。匡先生於1989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大唐集團物資管理部處長、工程管理部處長；天津電建公司人力資源總監。匡先生畢業於武漢水利電力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系，並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現為高級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敏霖先生，生於1953年9月，於2013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現為寶積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68)之執行董事，萬事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9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43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曾為南亞投資管理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聯席管理合夥人，以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之投行SPD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執行董事及持牌人。盧先生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從事第1及第6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負責人員，曾擔任跨國金融及國際新興企業之董事及策略師職務。盧先生為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90)之前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2013年8月退任)、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025)之前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以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525)之前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委員會主席(在2014年退任)以及上海證大房地產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55)之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2015年6月退任)。盧先生畢業於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主校，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獲得香港大學法學碩士學位；並已修畢劍橋大學可持續發展課程之研究生證書及上交所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文憑。盧先生為英國及威爾斯資深特許會計師及企業融資專員(ICAEW(FCA、CF))、加拿大特許會計師、資深特許測量師(FRICS)、資深特許仲裁員(FCIArb.)、註冊國際信託及資產規劃師(TEP)及國際律師協會會員。

余順坤先生，生於1963年5月，自2015年3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管理學博士。自1991年7月至今，任華北電力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余先生自1983年9月至1991年7月，任中國傳媒大學企業管理系教師。余先生長期負責人力資源管理專業教學管理工作，是「電力部首批跨世紀學術帶頭人培養對象」、「北京市優秀青年骨幹教師」。余先生在專業領域具有較高的學術地位和影響力，擔任的主要社會職務有：清華大學、北京大學、浙江大學等院校客座教授，中國人事科學研究院客座研究員。

秦海岩先生，生於1970年9月，現任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風能專業委員會秘書長。秦先生於1994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中國船級社工程師，北京鑒衡認證中心主任。秦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熱能動力機械與裝置專業，並取得工程學士；後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並取得工商管理碩士。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各名董事候選人確認彼等(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定義的任何權益；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上擬委任之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簡歷載列如下：

非職工代表監事

柳立明先生，生於1972年2月，自2021年6月至今任大唐集團審計部副主任。自2021年3月至2021年6月任大唐集團廣州審計中心主任。自2020年3月至2021年3月任大唐集團廣州審計中心主任、大唐集團廣州法務中心主任。自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任大唐集團法律事務部(風險管控部)副主任。自2018年4月至2019年7月任中國大唐集團技術經濟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兼中國大唐集團幹部培訓學院副院長、總會計師。自2016年12月至2018年4月任中國大唐集團公司審計部副主任兼審計三處處長。自2003年6月至2016年12月先後任中國大唐集團公司審計部一處職員、一處副處長、三處副處長、三處處長。柳先生於1996年6月畢業於長沙電力學院財經系會計學專業，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高級經濟師。

丁宇女士，生於1972年6月，自2017年3月至今任大唐吉林財務管理部副主任、主任。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大唐吉林計劃營銷部副主任。自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大唐長山熱電廠總會計師。自2013年1月至2014年1月任大唐吉林監察審計部專責。自2007年7月至2013年1月任大唐長春第二熱電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自2007年7月至2013年1月任大唐長春第二熱電有限責任公司多經總公司多產財務部主任。自1998年3月至2007年7月任大唐長春第二熱電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會計、稅務管理、工程管理。丁女士於1997年7月畢業於東北師範大學經濟系企業管理專業，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函授)，現為高級會計師。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各名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確認彼等(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定義的任何權益；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經修訂通知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召開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下列事宜：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6.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7.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經營投資計劃報告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案：
 - 8.1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光明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8.2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建龍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8.3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琪瑛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8.4 審議及批准委任于鳳武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8.5 審議及批准委任葉河雲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8.6 審議及批准委任匡樂林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8.7 審議及批准委任盧敏霖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8.8 審議及批准委任余順坤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8.9 審議及批准委任秦海岩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9.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的決議案：
 - 9.1 審議及批准委任柳立明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 9.2 審議及批准委任丁宇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 10. 審議及批准聘請2022年度境內外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特別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融資方案
12.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發行不超過各類別股份20%新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賈洪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2年6月15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8層，郵編100053(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9日(星期六)至2022年7月1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8層，郵編100053(就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無論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代其投票。
3. 委託代理人文件須由委託人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4. 於2022年6月15日寄發的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前二十四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8層，郵編100053(就本公司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如有關文件由其他人通過授權書或委託人發出的其他授權文件方式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由公證人核證。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委任代理人的委託書須於委託書所述時間，送呈指定地點。

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如委託人為法人，則其法定代表人或經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決議而獲授權的任何人士，均可代表委託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6. 本公司有權要求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7.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食宿費用。
8. 本公司的中國總辦事處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
菜市口大街1號院
1號樓8層
郵編100053
9. 並無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於2022年5月31日派發的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股東，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須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原代理人委任表格。
10. 已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股東謹請注意：
 - (i) 倘並無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5日的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 (ii) 倘已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於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或之前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
 - (iii) 倘於本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提交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如已正確地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理人亦將有權按照股東先前的指示或(如無指示)自行酌情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5日的補充通函及本經修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新增建議決議案)進行表決。
11. 股東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光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建龍先生、王琪瑛先生、于鳳武先生、葉河雲先生及匡樂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盧敏霖先生及余順坤先生。

* 僅供識別